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为原则，积极、认真、严谨和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等进行了必要的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化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报告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在 2022 年召开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 16 次监事会，所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监事会组织有效实施。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会议时间	议案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1/5	1、《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1/25	1、《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3/24	1、《关于拟与巢湖市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4/25	1、《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

			<p>项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p>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4/28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6/6	1、《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7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6/28	1、《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8/3	1、《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8/29	<p>1、《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1、《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p>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9/21	1、《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11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10/18	1、《关于公司增加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10/25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3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11/28	1、《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4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12/5	1、《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15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12/14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6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12/22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监事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参加了全部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定期审核公司财务报告，监督、检查关联交易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具体工作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相关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决策程序、决议事项以及决议的执行进行了严格监督，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

务的行为进行了监督。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面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未发现违规担保，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担保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根据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规范的要求，陆续组织实施了公司内控执行情况的检查工作、评价工作，确保了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和准确。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监督、管理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受公司各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同影响，2022 年下半年以来，“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和“年产 150 万套安全气囊生产项目”出现超过

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测试中心扩建项目”投入延期，上述事项发生时，公司未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对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进行了调整，并调整“测试中心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至 2023 年 12 月。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根据公司“测试中心扩建项目”规划，公司在 2022 年下半年购置一批新产品、新部件中试设备，由于该部分设备主要用于公司未上市新产品、零部件的中试验证测试，公司将其列示于测试中心扩建项目。但考虑到该类设备待中试完成、新产品或新部件达到可批量生产状态后，公司将对上述部分中试设备转为或改造后转为安全带总成生产设备或安全气囊生产设备，从最终用途看将其作为“测试中心扩建项目”投入不再合适。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自有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部分已投入的募集资金暨相关公告更正的议案》，对 2023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中“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和“年产 150 万套安全气囊生产项目”超出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时间和金额予以更正，并同意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不合适作为“测试中心扩建项目”投入的 2,015.79 万元全部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并支付依据当年度市场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上述置换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将存储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测试中心扩建项目”的建设。上述议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向募集资金专户归还该笔置换资金及相应利息，上述募集资金不规范使用行为将得到纠正。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充分披露上述事项，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

资金使用情况。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独立性进行了核查。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成的资产和业务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监事会 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监事会将围绕公司的经营目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加强自身的学习，为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发挥应有的作用。

2022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升自身专业业务能力。按照监管机构对监事会提出的新要求，提高监事会的监督能力和水平。

2、继续完善监事会的运行机制，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提高监督效率，积极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